

销经营主体的“主动权”，加快市场出清，已依职权注销经营主体1000余户，除名20余万户。

增强服务效能，推进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，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和内生动力

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是优化政务服务、提升行政效能，有效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满意度、获得感的重要抓手。省市场监管局聚焦经营主体准入、经营、退出全生命周期，推进三个“一件事”改革，推动企业开办服务水平全国排名靠前。

抓好企业开办一件事。持续完善“海南e登记”平台，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1个工作日，网办率99%以上，申请材料压减75%，时间压减80%。实现营业执照和办证量最大的食品经营、药品经营许可证联合办理，经营主体仅需在一个窗口、一个平台填写“一套表单”，进行“一次签名”，即可获得营业执照和相关许可证。持续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，推动照后减证、简化审批，目前我省取消审批事项83项，审批改备案35项，实行告知承诺121项，数量全国第一。

抓实企业变更、注销一件事。推行“变更、注销联办”，经营主体办理营业执照变更或注销后，实时推送信息，税务登记、社保登记、公积金登记、印章刻制同步变更，对应许可事项自动启动受理、核准和出具审批结果，实现无感办理。成功对接税务清税证明接口，个体工商户注销免于提交清税证明，100%实现系统自动审核，有效减少人工成本，极大提升服务效能。

抓细电子证照章使用一件事。优化企业开办“一网通办”平台，实现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印章同步发放，电子印章和实物印章“同章同模同效力”。通过与最高人民法院、司法部平台对接，在全国3000个法院可进行电子印章方面的取证和验证，实现电子印章全生命周期司法闭环。大力推进电子营业执照在政务服务、网上查档、金融服务等领域的应用，在22个省市政务服务网、18家银行和招投标、水电煤等服务领域实现身份认证、在线亮照、电子签名功能。

扩大对外开放，实现“五个率先”，更大力度吸引外商投资

积极吸引和利用外商投资，是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、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重要内容。省市场监管局多举措服务外资企业落地，实现外资企业量质双提升。截至2024年10月底，全省实有外资企业9535户，同比增长16.24%。投资海南的国家（地区）由2018年的43个增长到163个，法国路威酩轩、瑞士历峰、英国戴比尔斯等一批知名外资企业落地海南。

在全国率先推行港澳非自然人投资者主体资格证明简化版公证文书。积极争取市场监管总局支持在我省试点，将港澳地区非自然人投资者主体资格证明公证文书由50多页压缩至8页，惠及6122户港澳非自然人投资者。在此基础上，与中国委托公证人协会有限公司、中国法律服务（香港）有限公司进一步合作，推行简化版公证文书电子化流转，香港地区非自然人

投资者来我省投资设立企业时，无需提交公证文书，进一步压减办事成本。

在全国率先实现部分外资企业全程电子化办理。坚持打通登记流程堵点，实现港澳居民持来往内地通行证、台湾居民持来往大陆通行证、外国人持永久居留身份、华侨持华侨护照在线身份认证、电子签名功能，整合内外资企业登记版本，推行双语版电子表单。在全国率先对接移民部门数据系统，实现外国自然人持外国护照线下身份认证。同时，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，推动“海南e登记”在境外使用，境外投资者可在境外直接登录“海南e登记”系统申办登记业务，并实现全程电子化办理。

在全国率先减少设立外资企业的登记材料、事项和流程。推动将经营范围中一般经营事项，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市场主体登记联络员、外资企业法律文件送达接受人等高频登记备案事项改为自主公示，外资企业可选择由登记机关协助公示，也可自行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。外商投资办理登记时免于提交决议、决定、相关人员任免职文件、股权转让协议、住所或者经营场所使用证明、清算报告等材料，已惠及外资企业3727户次。

在全国率先实施外国企业直接登记制度。推动出台《海南经济特区外国企业从事服务贸易经营活动登记管理暂行规定》，允许外国企业不设立中国经营主体，直接在海南从事服务贸易经营活动，这是海南对外开放政策上的重大突